

德明財經科大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扶立專案生活獎助金申請書

◎申請序號：

相片	學制		學號		姓名	
	班級		連絡電話		身份證字號	
申請類別 (請勾選)			繳交證明文件或相關單位確認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學生、撫育未滿三歲子女之學生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已有申請本學期學雜費減免者，請至生輔組 A117 確認，不須再提供證明文件。 生輔組確認人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未申請學雜費減免者，須提供證明文件，文件如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學生：繳交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學生：繳交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：繳交身心殘障手冊影本及關係證明 (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：繳交身心殘障手冊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：繳交特殊境遇婦女子女孫子女證明公文影本 (須有學生名字) 及正本 (驗後退還)，如證明上之身份證字號遮蓋，須提供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學生：繳交孕婦健康手冊或兒童健康手冊影本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教育部上年度弱勢助學金補助身分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經由學校認定為經濟不利學生			已有申請上年度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者，請至課指組 A118 確認，不須再提供證明文件。 課指組確認人：			
基本獎勵： 學科成績全部及格 平均成績進步 5 分 上學期全科及格且總平均達 90 分以上						
設定其他進步目標 (擇一)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取專業證照 1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取專業證照 2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取其他證照：_____						
次學期檢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達成目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成						
切結書	一、我已詳閱「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生活獎助金規定」之內容。 二、本人申請上述獎助金，願遵守「扶立專案」相關規定，須完成相關助學活動始得支領本獎助金，中途如未能配合，須將機會讓給有需要之同學。 立切結書學生簽章：	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	

導師簽章	系主任簽章	生輔組承辦人	生輔組組長	學務長